

宝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现发布《宝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由宝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县政府办公室及所辖相关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在全面总结全办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汇总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数据指标基础上编制而成。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情况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数据统计表等。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内容可以通过“宝清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栏目（www.hlbaqing.gov.cn）中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宝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督办检查室（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宝清县宝清镇中央大街 136 号，邮编：155600，电话：0469-5419163，电子邮箱：bqzfb@163.com，负责人：崔岩）。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度，我办按照《条例》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引发黑龙江省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黑政办发〔2020〕22号）和双鸭山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各项安排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结合我办工作职能，积极开展信息公开、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等工作，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建立组织机构。成立了由县政府办公室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县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机构。并积极协调县编办设立县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逐步加强规范政务公开工作。

（二）加强平台建设。按照省、市政府的要求，对县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了全面改版，并链接到市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按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开展要求，完善了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扩大了政府网站主动公开范围，加大了重点领域、重大民生信息等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2020年度，全办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0余条。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文件30件，政府动态信息180余条，政府办动态信息8条；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4件。同时，每季度对政府网站进行自检自查，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良好运行。

（三）强化监督考核。按照省、市相关要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到乡（镇）政府和县政府个部门经济社会发展主要

责任指标考核体系，并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作为考核重点，严格按照考评细则进行监督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全面总结 2020 年度宝清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的基础上，我们清醒地看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办将严格按照《条例》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提升业务能力。认真学习《条例》和相关规定，进一步提高理论水平和思想认识，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二是完善公开机制。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全面公开政府信息；三是加强平台建设。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

平台的各项功能，问计于民、解疑释惑；四是加大监督力度。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了解工作进展情况，发现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升公开效果，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快捷方便的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